

2019 年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的主要职责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的发展和对适龄公民完成小学学历教育。

1. 全面贯彻国家和省、市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快教育现代化进程，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

2. 根据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度、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结合学校实际研究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小学教育教学工作，落实小学义务教育工作。

3. 学校在“树品文化”办学思想的基础上形成和重构了办学理念“立德树人、尚美育人”，希望以树的品格涵养学校师生至真、至善、至美的品行；以艺术特色项目建设引领师生追求真知，养成善德，与美同行。

4. 学校依托“至真管理”、“至博课程”、“至善德育”、“至趣教学”、“至美校园”五大载体，以“立足‘树品文化’，打造优质教育”为发展目标，把学校办成学生喜欢、家长满意、领导放心、社会认可的现代化特色学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54.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5713.9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310.8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891.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59.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6664.97	本年支出合计	49	6665.5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50.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50.28
总计	26	6715.86	总计	52	6715.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64.97	6354.16	0.00	0.00	0.00	0.00	310.81
205	教育支出	5713.33	5402.52	0.00	0.00	0.00	0.00	310.81
20502	普通教育	5671.45	5400.54	0.00	0.00	0.00	0.00	270.91
2050202	小学教育	5671.45	5400.54	0.00	0.00	0.00	0.00	270.9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88	1.98	0.00	0.00	0.00	0.00	39.9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88	1.98	0.00	0.00	0.00	0.00	3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76	89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1.76	89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6.69	48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48	278.4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64.97	6354.16	0.00	0.00	0.00	0.00	31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59	12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65.58	6247.70	417.88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713.94	5296.06	417.88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672.06	5296.06	375.99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5672.06	5296.06	375.99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88	0.00	41.88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88	0.00	41.8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76	891.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1.76	891.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6.69	486.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48	278.48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65.58	6247.70	417.88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59	126.5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54.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5402.52	5402.52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91.76	891.76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59.87	59.8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6354.16	本年支出合计	50	6354.16	6354.1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6354.16	总计	54	6354.16	6354.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54.16	6203.85	150.31
205	教育支出	5402.52	5252.21	150.31
20502	普通教育	5400.54	5252.21	148.33
2050202	小学教育	5400.54	5252.21	148.3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8	0.00	1.98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8	0.00	1.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76	891.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1.76	891.7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6.69	486.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48	278.4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59	126.5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7	59.8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54.16	6203.85	150.3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87	59.87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87	59.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3.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3
30101	基本工资	753.03	30201	办公费	13.44
30102	津贴补贴	1124.91	30202	印刷费	4.61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8.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9
30107	绩效工资	2297.75	30205	水费	0.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8.48	30206	电费	1.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5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9	30211	差旅费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7.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1.07	30213	维修（护）费	27.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55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7.9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3
30302	退休费	744.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4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4.17
30309	奖励金	62.87	30229	福利费	0.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4.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041.94		公用经费合计	16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	0.00	2.90	0.00	2.90	0.00	0.77	0.00	0.77	0.00	0.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资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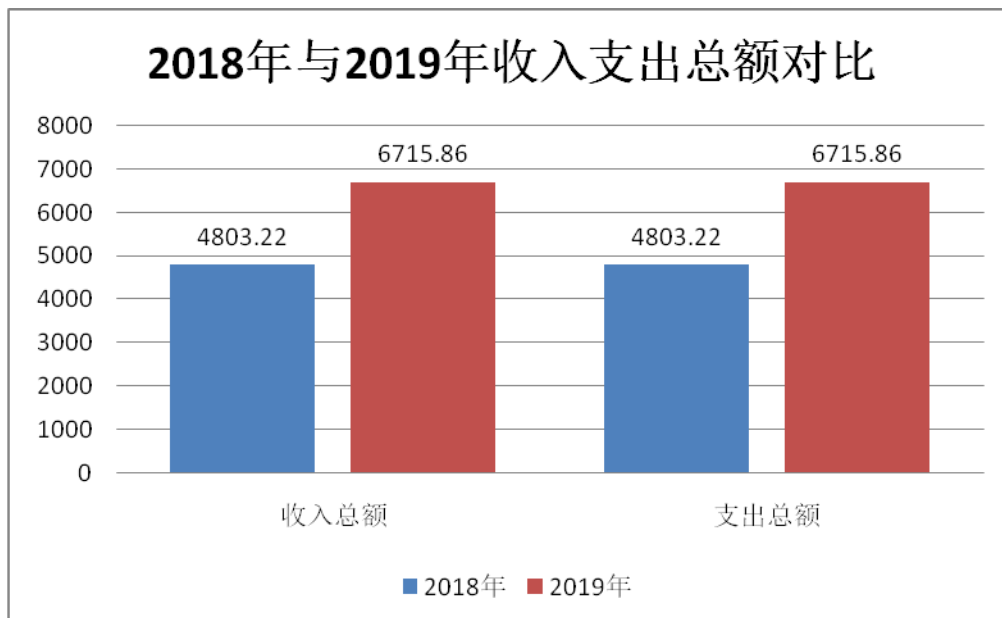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96	0.96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96	0.96	0.00
利息收入	0.96	0.96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96	0.96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6715.8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12.64 万元，增长 39.82%。主要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和根据区人社局统一安排进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清算这两方面的增加。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度总收入 6715.8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664.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4.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89.37 万元，增长 45.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

是根据区人社局统一安排进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清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310.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39 万元，下降 13.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9 年度取消了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和其他单位补充经费；二是 2019 年度我校体育传统项目申报项目比 2018 年度数量有所减少导致经费下拨数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度总支出 6715.8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665.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247.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89.25 万元，增长 46.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根据区人社局统一安排进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清算。

2. 项目支出 417.8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 万元，下降 15.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取消了 2019 年下半年的义务教育

阶段公办小学午休和课后托管服务经费。二是 2019 年学校聘请的临聘教师人数比 2018 年有所下降导致劳务费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35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4.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89.37 万元，增长 45.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根据区人社局统一安排进行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清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35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54.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35.47 万元，增长 29.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根据区人社局统一安排进行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清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

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5400.54 万元，占 84.99%，主要用于保证小学义务教育正常运行、教育教学活动和与教育教学活动相关的后勤服务等方面的支出；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1.98 万元，占 0.03%，主要用于除正常教育教学外临时附加安排的项目的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86.69 万元，占 7.6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基本退休费和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78.48 万元，占 4.38%，主要用于学校在职在编人员每个月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6.59 万元，占 1.99%，主要用于学校在职在编人员每个月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59.87 万元，占 0.95%，主要用于学校在编人员年度计划生育达标奖的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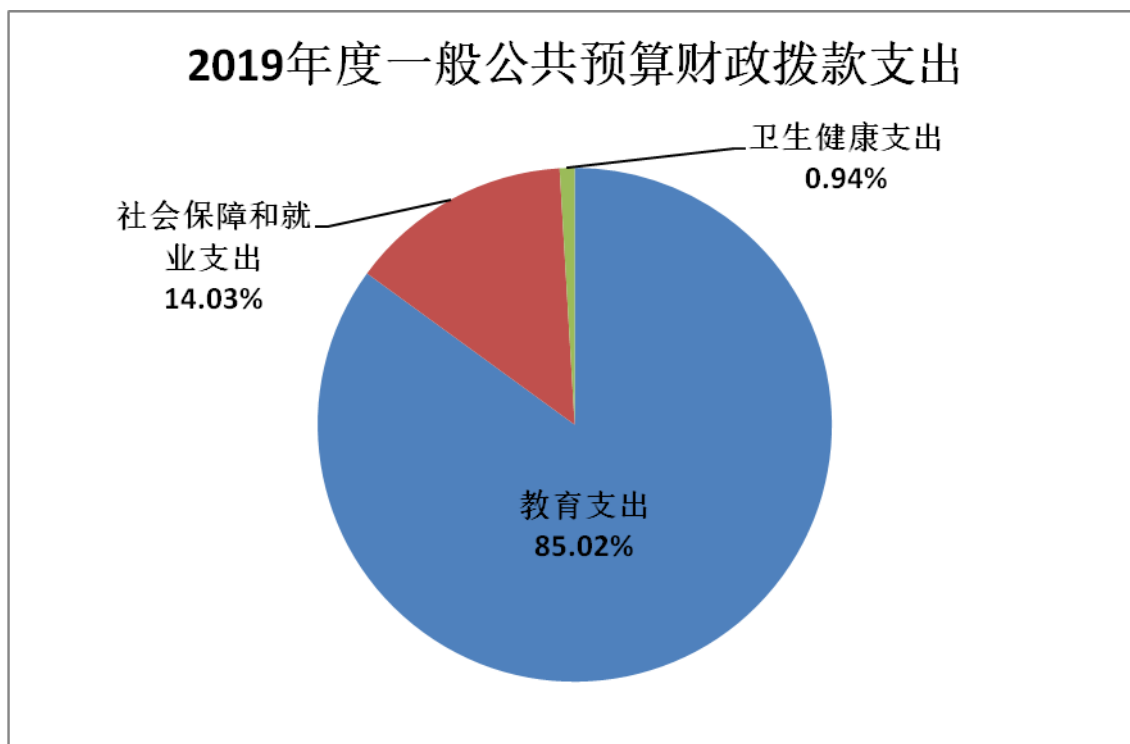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

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54.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33%。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89.37万元，增长45.58%。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根据区人社局统一安排进行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清算。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5402.52万元，占85.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91.76万元，占14.03%；卫生健康支出(类)59.87万元，占0.94%。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918.69 万元，支出决算 635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8%。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540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4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年中住房公积金（项）调整到小学教育（项），购房补贴（项）调整到小学教育（项）。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9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8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8.0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7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做的是预扣养老保险，把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做在同一个项目。年中新增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目后，在编人员每

月的职业年金缴费不再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目中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6.59万元,年初预算为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年中新增项目并追加资金,没有纳入预算。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5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划生育达标奖个人标准有所提高。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项)调整到小学教育(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项)调整到小学教育(项)。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6203.8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3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30.10%。主要原因：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

其中，人员经费 6041.9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233.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7.95 万元；公用经费 161.91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预算 2.90 万元的 26.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77万元，完成预算2.90万元的26.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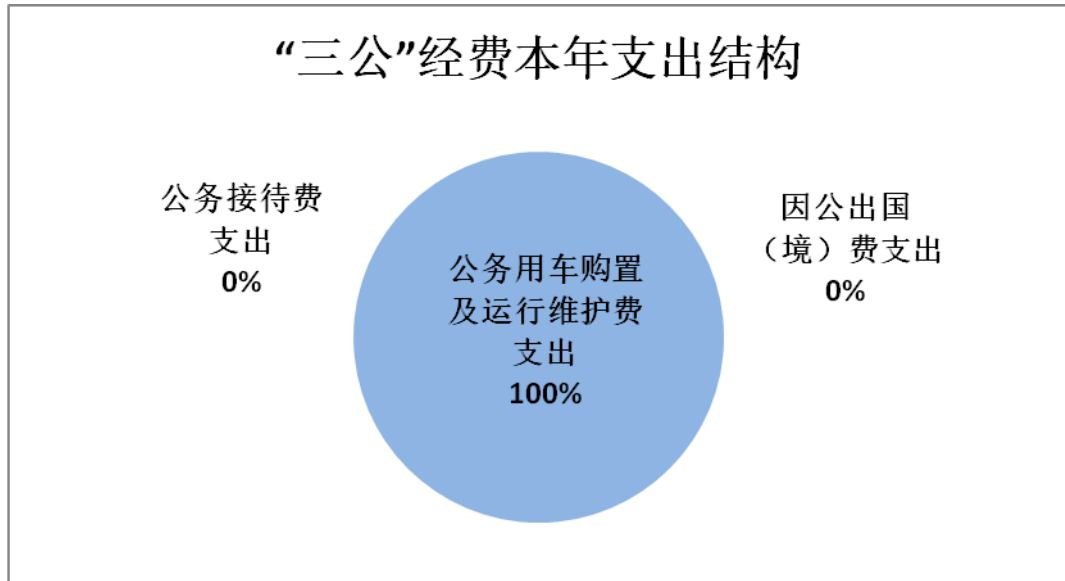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7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校一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0.77万元，2019年本校一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学校日常教育、教学业务需要产生的教师外出培训、学生参加比赛、运输考试试卷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及其他访客来我校考察或学习。2019年本校一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80万元（决算编报时误填为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0万元（决算编报时误填为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96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96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无此项收入；专项收入0万元，占0%，无此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罚没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96万元，占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0.96万；捐赠收入0万元，占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快建设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8 项，申报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发展有良好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积极作用，使得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在不断地完善中。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481.25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及时反馈作用，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了重要依据。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3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37.50%，共涉及资金 150.31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 个，共 150.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42%；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0%（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为 0，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基本上能做到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产出和效益理想。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 200 万及以上项目，故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19 年，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第四小学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的重要讲话为准绳，坚持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标准，坚持依法治校，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

务，促进师生共同发展为主线，全面提高教学质量为主要内容，年度各项工作高质量完成，部门 2019 年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1. 党建工作情况：2019 年，我校把习近平思想理论放在首位，抓好重点篇目的学习、抓好专题学习讨论、开展党性分析。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主持并在思政课上的讲话》、组织学校全体教职工学习《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学新修订的《宪法》等，组织党员老师观看电影《厉害了，我的国》、《我和我的祖国》等。并且我校利用每周例会组织全体教职工集中进行政治学习，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全体党员参加“学习强国”“党员随身微教育”活动，按时完成每天的学习任务。我校在 2019 年在依法治校、规范管理，做好党务、校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系列成绩：2019 年 10 月的花都区党建标准化工作检查，我校获得 97 分，得到上级领导的充分表扬和肯定。

2. 教师培训工作情况：2019 年，我校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努力组织教师各方面的培训。全校教师 2019 年度网上教师继续教育覆盖率 100%。线下培训，我校教师积极参加教师心理 A 证培训、心理 B 证培训、名班主任培训、消防培训、课题培训等，培训人数

超过在编人数的 50%。此外，我校每周全校老师大会组织全体教师进行法律法规学习活动，认真学习教育法规，增强遵纪守法、依法施教的自觉性，不断加强德育队伍建设，主要抓班主任队伍建设。本学期每个年级都超过一半的班主任外出参加主题班会课例观摩，得到很好的学习机会。学校每学年评选一次优秀班主任，为老师们树立身边学习的榜样。我校发挥少先队先锋作用，活动育人。少先队继续深入开展了“习爷爷的话儿记心间”主题中队会活动。2019 年我校荣获“2018-2019 年度广州市红旗大队称号”，我校 2019 年参加广州市教育局举办的“好家风”视频拍摄比赛，荣获广州市一等奖的好成绩。

3. 教育教学工作情况：2019 年，我校全面贯彻国家和省、市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快教育现代化进程，以“办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为总目标，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的教育发展决策，按照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的工作部署和相关要求，努力办好小学义务教育，提高教学成绩。2019 年，我校在学校“树品”教育理念的指引下，在学校领导的关心和带领下，全体数学教师认真贯彻数学学科教学计划，以教材研究为基本任务，以课堂教学为中心，以学生成长发展为目的，加强教研活动，树立“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教育思想。我校 2019 年在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开展“三年教学质量提升”活动中，我校多位老师获得“人人评优课”的精英奖。2019 年，我校获得各种教学质量奖，小学教学成绩一直名

列花都区前茅。2019年，在省、市、区、街等各种比赛中，我校学生获奖415人次，教师获奖198人次，获集体荣誉奖16次。

4. 后勤综治工作情况：安全责任重于泰山，学校安全是整个社会安全稳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年，我校以全面落实岗位安全责任作为抓好学校安全综治工作的重要前提，以落实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作为抓好学校安全工作的重要途径，进一步落实了安全责任，强化了安全管理，杜绝事故发生。2019年，我校认真贯彻执行教育局、城区指导中心的安全工作意见，重视抓好师生安全教育，做好宣传教育和防范工作。我校充分利用班队活动课、宣传栏、LED宣传标语等宣传阵地，通过讲座、主题班会、下发致家长的一封信、发校讯通等形式，认真开展安全教育工作。我校认真落实2019年秋季“消防开学第一课”通知内容，并上交了一篇学生优秀观后感，获城区一等奖。街舞队参加2019年“无毒青春 舞动阳光”禁毒街舞大赛获广州市二等奖，抖音视频《禁毒等你》获区级优秀奖。

（二）2019年，我校在全体师生的共同努力下，学校在各个方面都取得骄人的成绩，但依然存在不少不足之处，例如：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破旧不好用、教师培训力度不够大、学生行为习惯抓得不够细等。今后，学校将会在促进均衡发展、加强硬件设施的更替与完善，教师培训费的支出，学生行为习惯的养成等方面加大力度，汇聚大家的智慧和力量，发挥整体优势，谋求全新发展，把学校的教育教学推上一个新台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